证券代码:002319 证券简称:乐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1-073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购买深圳市大晟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晟资产”)、郭虎等7名自然人持有的浙江启臣科技有限公司100%的股权,以及购买湖南南华大学资产经营有限公司、戈玉华等27名自然人持有的湖南核三力技术工程有限公司45%的股权,同时,公司拟向控股股东大晟资产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以下简称“本次重组”)。

本次重组申请文件中审计基准日为2021年4月30日,评估基准日为2020年10月31日,评估和审计报告有效期截止日均为2021年10月31日。为确保数据有效性,目前公司正在进行加期审计及评估并对相应资料进行更新。预计全部加期审计、加期评估及相应资料更新工作无法在2021年11月17日前完成。2021年11月10日,公司已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申请中止本次重组审查。

近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中止审查通知书》(211969号),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第二十二条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司本次重组中止审查申请。

本次重组的中止审查,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会全力协调各中介机构落实加期审计和加期评估等相关工作,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将及时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恢复审查本次重组事项,并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002319 证券简称:乐通股份 公告编号:2021-074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的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11月18日(星期四)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11月18日。

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1月18日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11月1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三)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珠海市唐家湾镇金鼎官塘乐通工业园本公司一楼会议室。

(四)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11月11日

(六)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对象:

1、截至2021年11月11日下午15:00时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七)主持人:公司董事长、总裁周宇斌先生因个人原因未能出席本次会议,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董事、董事会秘书郭蒙女士为本次会议主持人。

二、会议的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共2人,代表股份52,000,159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6.0001%。(相关股份比例按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四位数计算,各分项之和可能与合计项之间存在尾差)

其中:

(1)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共1人,代表股份51,999,959股,占公司总股份的26.0000%。

(2)根据深圳证券信息有限公司在本次会议网络投票结束后提供给公司的网络投票统计结果,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含股东代理人)共1人,代表股份2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001%。

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情况:本次股东大会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计1人(其中参加现场投票的0人,参加网络投票的1人),代表股份200股,占公司总股份的0.0001%。

2、本公司部分董事、全体监事、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

三、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提案的情况,无修改提案的情况。

大会以现场记名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政府转贷平台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

同意51,999,959股,同意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9996%;

反对200股,反对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4%;

弃权0股,弃权股数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其中,中小股东的表决情况:同意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反对20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0000%;弃权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0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精诚申衡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杨爱东、王春杰

3、结论性意见: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的人员资格、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和贵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上海精诚申衡律师事务所关于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珠海市乐通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03717 证券简称:天域生态 公告编号:2021-083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为降低生猪和饲料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的影响,同意公司根据其生产经营的实际情况以自有资金开展套期保值业务,预计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投入的保证金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不包括交割当期头寸而支付的全额保证金),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在上述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或其他授权代表在计划额度内进行单项审批。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

近年来,受非洲猪瘟疫情发生后新增生猪产能持续释放等影响,国内生猪价格持续大幅波动,公司生态农牧业务面临一定的市场波动风险。随着公司生态农牧业务规模不断扩大,为锁定生猪商品及饲料价格,有效规避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中因原材料、库存产品价格波动带来的风险,公司拟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以保障公司生态农牧业务稳健发展。

二、套期保值业务概述

1、期货品种:公司拟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品种只限于商品交易所挂牌交易的生猪、饲料原料如玉米、豆粕、小麦、大豆、豆油等其他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产品的期货合约。

2、投入资金规模及来源:公司拟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投入保证金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万元(不包括交割当期头寸而支付的全额保证金),上述额度在投资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3、实施期限及授予: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十二个月,在投资有效期内额度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或其他授权代表在计划额度内进行单项审批。

4、会计处理相关说明: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三、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以锁定产品及原材料价格、稳定公司生产经营为主要目的,不以投机套利为目的,主要是用来规避现货交易中价格波动所带来的市场风险。但由于期货业务自身特点,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同时也存在一定的风险:

1、市场风险:套期保值交易需要对价格走势作出预判,并且现货市场与期货市场价格变动幅度不同,如果价格预测错误或者基差出现变化的程度超过预期值,从而带来风险。

2、流动性风险:如果相关品种合约活跃度较低,导致套期保值持仓无法成交或无法在合适价位成交,今实际交易结果与方案设计出现较大偏差,造成交易损失。

3、履约风险:开展套期保值业务可能存在合约到期无法履约造成违约而带来的风险;

4、操作风险:套期保值交易系统相对复杂,可能存在操作不当产生的风险。

5、技术风险:由于无法控制和不可预测的系统故障、网络故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6、政策风险:由于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变化以及期货交易所交易规则的修改和紧急措施的出台等原因,导致期货市场发生剧烈变动或无法交易的风险。

四、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严格按照决策、执行、监督职能相分离的原则,建立适当的审批和执行程序,确保套期保值交易有效开展和规范运行,确保资金安全。具体如下:

1、公司制定了《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以下简称“《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该制度对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审批程序、操作流程及风险管理等方面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各项措施切实有效且能满足实际操作的需要,同时也符合监管部门的有关要求。公司将严格按照《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2、公司在农牧食品事业部下设期货业务工作小组,期货业务工作小组由商品期货套期保值负责人、期货项目财务负责人、分析师、交易员、风控总监以及其他与套期保值业务有关的其他人员组成,各岗位按照套期保值业务严格分工,分别负责行情分析及策略、交易、风控等职责。公司同时也成立期货决策小组,负责套期保值交易方案的决策及监控,并由期货决策小组同意后方能实施套期保值交易操作。

3、公司的套期保值业务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匹配,最大程度对冲价格波动风险,杜绝一切以投机为目的的交易行为。期货持仓量不超过套期保值的现货量,期货持仓时间段原则上与现货市场承担风险的时间段相匹配。

4、公司以自己或公司控股的控股子公司名义设立套期保值交易账户,使用自有资金,不会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套期保值。公司将严格控制套期保值的资金规模,合理计划和使用保证金,对保证金的投入比例进行监督和控制,在市场剧烈波动时及时平仓规避风险。

5、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内控制度安排和使用专业人员,建立严格的岗位责任制,加强相关人员的职业道德教育及业务培训,提高相关人员的综合素质。

6、公司将配备符合要求的计算机系统、通讯系统、交易系统及相关设施、设备,确保交易工作正常开展,当发生故障或错单时,及时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以减少损失。

7、公司审计部将定期及不定期对套期保值交易业务进行检查,监督套期保值交易业务人员执行风险管理政策和风险管理工作程序,及时防范业务中的操作风险。

五、专项意见说明

1、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使用募集资金直接或间接进行套期保值,有关审批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针对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制定了《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建立了健全的组织机构、业务操作流程、审批流程及风险控制措施。在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规避因原材料、库存产品价格波动所产生的风险,有利于公司生态牧业稳健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2、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实际业务需要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能有效规避原材料及库存商品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为规范有效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已完善了相关制度,加强了内部控制,总体风险可控。因此同意公司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特此公告。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603717 证券简称:天域生态 公告编号:2021-084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现将相关事宜公告如下:

为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更好地响应和执行公司的发展战略及降本增效,公司董事会同意对公司组织架构进行调整,具体调整内容如下:

一、公司所有职能部门归并为:董秘办、运营中心和财务中心。运营中心下设综合办、人力资源部和法务部;财务中心下设财务部和融资部。

二、公司现有经营业务部门精简归并为:农牧食品事业部与生态环境事业部。其中,农牧食品事业部负责公司生态农牧与生态食品的生产和经营业务;生态环境事业部负责公司园林绿化工程的承接、规划、设计、施工,苗圃和田园综合体的建设与运营,以及PPP项目的投资、建设与运营。

三、公司新设光伏一体化事业部,其主要职责为:分布式光伏电站的开发、建设、和运营服务,光伏一体化在田园综合体、农业园区、景区、牧场、林场、苗圃场内的应用与研究。事业部下设:综合管理部、项目管理部、光伏工程部和光伏一体化研发部。

该事业部设立的目的:在“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的大背景下,利用公司作为大型生态环境工程企业的项目管理优势和市场资源,依托公司服务“乡村振兴”的战略,公司拟将“分布式光伏发电站、建筑光伏一体化”等科技引进应用于公司的“田园综合体”、“文旅景区”、“林场苗圃”和“生态牧场”“农业园区”等项目应用场景中,实现“农光互补”,在各类应用场景中达到区域碳中和目标,并对公司传统的生态业务进行升级和赋能。同时,通过在BIPV\BAPV光伏建筑一体化、光储充一体化等多样化应用场景的新能源领域采用多种方式进行深度合作,将“光伏一体化”技术与现有业务相结合,对外形成新的业务增长点。

四、公司调整后的组织架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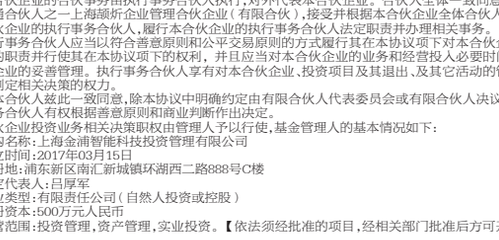

特此公告。

天域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002521 证券简称:齐峰新材 公告编号:2021-032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于2021年11月5日以邮件、传真、送达等方式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1年11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董事7名,实际参会7名,公司监事和高管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李学峰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参与认购基金份额暨对外投资的议案》

同意公司子公司山东黎鸣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捌仟万元参与认购上海金浦二期智能科技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份额暨对外投资事项。

表决结果:有效表决票7票,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独立董事已就该项议案发表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002521 证券简称:齐峰新材 公告编号:2021-033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子公司参与认购基金份额暨对外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参与认购基金份额暨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子公司山东黎鸣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捌仟万元参与认购上海金浦二期智能科技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份额暨对外投资事项。现将具体事宜公告如下:

一、对外投资概述

为优化投资结构,提升公司资金投资收益水平和资本运作能力,

推进公司的发展,公司子公司山东黎鸣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出资捌仟万元参与认购上海金浦二期智能科技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份额。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投资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一)普通合伙人

1.上海颉圻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2021 年 08月 18 日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云汉路979号2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金浦智能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市场营销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财务咨询;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广告制作(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上海颉彤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2021年07月06日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上海市宝山区上大路668号1幢5层A区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颉亿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财务咨询;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广告设计、代理;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有限合伙人

1.上海浦圻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2021 年 02 月 04日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上海市崇明区长江农场长江大街161号(上海长江经济园区)

执行事务合伙人:宋军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社会经济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市场信息咨询与调查(不得从事社会调查、社会调研、民意调查、民意测验),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兰溪金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2021年07月06日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浙江省金华市兰溪市上华街道行知村10栋304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致惠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财务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3、兰溪鑫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2021年07月13日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浙江省金华市兰溪市上华街道行知村10栋401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邵怡然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财务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4、兰溪金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2021年05月24日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浙江省金华市兰溪市上华街道行知村10栋302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添晟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财务咨询;会议及展览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5、共青城智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2021年08月18日

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江西省九江市共青城市基金小镇内

执行事务合伙人:龚翔

经营范围:项目投资,实业投资。(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向社会公众集(融)资等金融业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6、浙江双狮建材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03年07月31日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浙江省兰溪市新型建材工业园区

法定代表人:范承喜

经营范围:水泥及水泥熟料的生产;复膜编织袋的生产及销售,货物进出口业务(法律禁止的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方可经营)。

7、丙志明

身份证号:3101**********361X

住所:上海市杨浦区****

8、龚建松

身份证号:3306**********703X

住所:浙江省嵊州市****

9、张浩瀚

身份证号3101**********5058

上海市静安区****

10、张奕彬

身份证号4405**********1610

住所:广东省汕头市****

11、王善良

身份证号3307**********3177

住所:浙江省宁波市****

12、谢鸿皓

身份证号:3310**********6937

住所:浙江省临海市****

13、王平

身份证号3207**********5729

住所:江苏省张家港市

(三)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前述合作方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

各合作方之间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三、投资基金的基本情况

1.基金名称:上海金浦二期智能科技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基金规模:10.2亿人民币

3.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4.出资方式:以人民币现金出资。单个合伙人的认缴出资门槛是5000万元,首期实缴为认缴出资的一半。

5.出资进度:截至2021年11月,基金认缴金额10.2亿元,各合伙人按认缴出资金额分期缴纳出资,后续出资金额及出资时间由管理人根据项目进度确定。

6.存续期限:7年,其中投资期为4年,管理与退出期为3年,可延期两次,每次一年。

7.退出机制:以股权、可转换债等方式投资;或推动产业链的整合和协作,以专业化投资和增值服务创造价值;或通过并购、独立上市、管理层收购等方式退出。

8.经营范围: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

9.投资方向:半导体与电子元器件、新材料、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产业链、新能源、工业自动化等项目为主,组合投资偏好技术创新能力和资源整合能力强的团队。

10.上海金浦二期智能科技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11.认缴出资情况: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别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上海颉圻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1,000	0.9803
上海颉彤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	0.0980
上海浦圻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900	0.8823
兰溪金鸿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	9.8039
兰溪鑫茂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10,000	9.8039
兰溪金宣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5,000	24.5098
共青城智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5,000	4.9020
浙江双狮建材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	4.9020
丙志明	有限合伙人	10,000	9.8039
龚建松	有限合伙人	5,000	4.9020
张浩瀚	有限合伙人	5,000	4.9020
张奕彬	有限合伙人	5,000	4.9020
王善良	有限合伙人	10,000	9.8039
谢鸿皓	有限合伙人	5,000	4.9020
王平	有限合伙人	5,000	4.9020
总计		10,2000	100

四、投资基金的管理模式

1.管理和决策机制

本合伙企业的合伙事务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对外代表本合伙企业。合伙人全体一致同意,本合伙企业的普通合伙人之一上海颉圻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接受并根据本合伙企业全体合伙人的授权,担任本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履行本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法定职责并办理相关事务。

执行事务合伙人应当以符合善意原则和公平交易原则的方式履行其在本协议项下对本合伙企业和有限合伙人的职责并行使其在本协议项下的权利,并且应当对本合伙企业的业务和经营投入必要时间以确保对本合伙企业的妥善管理。执行事务合伙人享有对本合伙企业、投资项目及其退出、及其它活动的管理与经营权以及制定相关决策的权力。

全体合伙人兹此一致同意,除本协议中明确约定由有限合伙人代表委员会或有限合伙人决议之事项外,执行事务合伙人有权根据善意原则和商业判断作出决定。

合伙企业投资业务相关决策职权由管理人予以行使,基金管理人的基本情况如下:

机构名称:上海金浦智能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2017年03月15日

注册地:浦东新区南汇新城镇环湖西二路888号C楼

法定代表人:吕厚军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资本:500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资产管理,实业投资。【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管理人登记:已于2017年7月27日完成登记,编号:P1063908。

2.收益分配机制

来源于某一投资项目所得的可分配收入在所有参与该投资项目的合伙人间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分配:

(1)返还合伙人之投资本金:按各合伙人实缴资本比例100%返还截止到分配时点合伙人的实缴资本,直至各合伙人均收回其实缴资本;

(2)支付有限合伙人优先回报:在返还截止到分配时点各合伙人的累计实缴资本之后,100%向各有限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各有限合伙人之实缴资本实现8%/年(单利)的优先回报率;

(3)弥补回报:如在向有限合伙人支付优先回报后仍有余额,则应将该余额100%向普通合伙人进行分配,直至合计达到(优先回报÷80%×20%)的金额;

(4)以上分配之后的余额按照各合伙人实缴出资比例分配;

(5)80/20分配:根据上款(4)分配之后归属于有限合伙人(管理团队设立的强制跟投主体除外)所得部分,再进行80/20分配,其80%归于有限合伙人,20%归于普通合伙人。

普通合伙人根据以上第(3)、(5)项所得金额称为“绩效分成”。 普通合伙人获得的绩效分成在上海颉圻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上海颉彤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间按65%:45%的比例分配。

3.公司对基金拟投资标的无一票否决权。公司可享有基金观察员席位。

五、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投资基金份额认购,未在投资基金中任职。

六、本次投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存在的风险

1.投资目的

该基金主要投资方向包括:物联网时代的智能科技投资;半导体与电子元器件、新材料、智能网联新能源汽车产业链、新能源、工业自动化等;以成长期与中后期项目为主,组合投资;偏好技术创新能力和资源整合能力强的团队。本次投资有利于公司借助专业投资机构的专业团队、项目资源和平台优势,整合利用各方优势资源,把握战略性投资先机,拓展公司投资渠道,获取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2.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认购投资基金份额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本次对外投资事项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符合公司持续发展及稳定增长的需求,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3.存在的风险

截至目前,该基金已完成工商登记。本次投资无保本及最低收益承诺,在投资过程中受宏观经济、监管政策变化等多种因素影响,可能面临投资失败及基金亏损的风险。公司会不断加强内部控制和风险防范,及时了解基金管理人的运作情况,关注投资项目实施过程,督促基金管理人防范各方面的投资风险。对基金产品的运行情况进行持续跟踪、分析,及时了解产品投资方向及运营情况,加强监督,并提前做好资金管理安排,确保投资资金的安全性和收益性。

七、其他事项

1.本次公司参与认购基金份额事项不存在导致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的情形。

2.本次对外投资认购基金份额前十二个月内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

八、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1年11月1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子公司参与认购基金份额暨对外投资的议案》,同意公司子公司山东黎鸣股权投资有限公司本次参与认购基金份额暨对外投资事项。

2.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子公司山东黎鸣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购买上海金浦二期智能科技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份额,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增加投资收益,并有利于推进公司的发展。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相关制度的规定,不会导致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子公司山东黎鸣股权投资有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出资人民币捌仟万元参与认购上海金浦二期智能科技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金份额暨对外投资事项。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齐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8日

证券代码:603719 证券简称:良品铺子 公告编号:2021-056

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一)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公司于2021年11月12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本次会议通知和材料。

(三)公司于2021年11月17日在公司24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

(四)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9人。

(五)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杨红春先生召集和主持。公司全体监事、董事会秘书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议案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转授权人士办理工商变更手续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21年11月19日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和《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议案2:《关于提请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

本议案详情请查阅公司于2021年11月19日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03719 证券简称:良品铺子 公告编号:2021-057

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17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转授权人士办理工商变更手续的议案》。根据公司集团化经营管理的需要,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拟对公司《章程》(已于2020年6月13日公告)的有关条款进行修订如下:

修订前	修订后
第四条 公司中文名称: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Bestore Co.,Ltd.	第四条 公司中文名称: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Bestore Co.,Ltd. 公司为集团的母公司,集团名称:良品铺子集团 主要集团成员:湖北良品铺子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湖北良品铺子食品工业有限公司、湖北良品铺子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四川良品铺子食品有限公司、广东良品铺子食品有限公司

除上述修订条款外,公司《章程》其他条款保持不变。

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转授权人士办理本次修订章程相关的工商变更手续。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同日登载于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

特此公告。

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1月19日

证券代码:603719 证券简称:良品铺子 公告编号:2021-058

良品铺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1年12月6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1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1年12月6日15点00分

召开地点:公司5楼会议室(武汉市东西湖区金银湖航天路1号良品大厦)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1年12月6日至2021年12月6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转授权人士办理工商变更手续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2021年11月17日召开的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已审议通过上述议案,相关内容已于2021年11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1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无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